

Q

近日,南京市民王正铨先生向《发现》周刊讲述了一段鲜为人知的往事:他的父亲民国大律师王炳钧曾经为“民国四公子”之一的溥侗打过一场官司,这场官司为溥侗赢得了自由,也为二人赢得了珍贵的友谊。在溥侗后来迁居上海的岁月中,二人也常有书信来往,从信中内容看,溥侗对王炳钧一直充满感激,在比自己小20多岁的王炳钧面前,溥侗都谦恭地自称“弟”。

这究竟是怎样一场官司,让一位皇家贵公子如此谦卑呢?

现代快报记者 戎丹妍

溥仪族兄溥侗曾在南京打官司

民国大律师王炳钧为他辩护 二人往来信件还留存,见证深厚友谊

被列为“汉奸”关押,找旧识王炳钧为他辩护

在王正铨的家中,他向记者细细讲述了这段往事。据他回忆,父亲王炳钧为溥侗打的这场官司和溥侗的“汉奸”身份有关。

溥侗是清朝皇室成员,是末代皇帝溥仪的族兄,因为这层关系,在汪伪政权时期,身在上海的溥侗被汪精卫所网罗,迫使其担任汪伪政府蒙藏委员会的委

员长一职。因溥侗是当时戏曲界名流,于是又让他在所谓的“中日文化协会”设置下的戏曲班指导排曲和彩唱。

由于这段不光彩的历史,在抗日战争胜利后,溥侗便被国民政府列入了“汪伪汉奸”的名单,并很快被关押起来,等待审判。

在关押期间,国民政府给了

溥侗两个选择,一是自己找律师为自己辩护,一是由国民政府直接安排律师为其辩护。最后溥侗选择了自己选择律师,而他选择的律师,正是王正铨的父亲——王炳钧。

溥侗为什么会选择王炳钧担任自己的辩护律师呢?原来,溥侗和王炳钧是旧识,两人的相识源于南京。



溥侗



王炳钧



溥侗送给王炳钧的折扇以及和王炳钧的来往信件
现代快报记者 戎丹妍 摄

溥侗简介

溥侗(1877年—1952年),字后斋,号西园,别署红豆馆主。父亲爱新觉罗·载治,乃乾隆十一子成亲王永瑆之曾孙,过继于道光长子奕詝郡王为嗣,世袭镇国将军、辅国公。溥侗自幼在上书房陪读,学作诗文,钻研琴、棋、书、画,收藏金石、碑帖,精于治印,酷爱剧艺。对于昆、京艺术,生、旦、净、末、丑兼工,并对戏剧音乐如笛、二胡、弦子、琵琶等无所不通。因排行老五,老境不堪。

世人尊称为“侗五爷”。因通晓词章音律,溥侗曾为中国历史上第一首国歌《巩金瓯》作曲,严复作词,不过这首国歌作好后,清朝很快也就灭亡了。1933年,溥侗定居南京,在业余时间联系一些昆曲爱好者成立了“公余联欢社”等业余曲社。“七七事变”后,溥侗避居上海租界里,以卖字卖画度日。抗战胜利后,名列汪伪名单里的溥侗下狱、中风,老境不堪。

反对溥仪当傀儡,溥侗来南京国民政府当官

其实,早在1933年时,溥侗也曾担任过国民政府的官,即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的委员。但不管是国民政府的蒙藏委员会委员,还是汪伪政府的蒙藏委员会委员长,都是个虚名,溥侗只是挂个名,不用上班。

说起来,溥侗也是个有气节的人,他来当国民政府的蒙藏委员会委员,正是因为看不惯溥仪甘当日本帝国主义的傀儡。伪满洲国刚成立时,溥侗就发表言论:“我反对!你溥仪在东北当儿皇帝,我誓不去东北,而且要携家往南。”他的这一言论,只是表明他的立场,是不是真的举家南迁,并不好说。但此时在南京的国民政府听说此事后,认为溥侗深明大义,气节可嘉,于是就聘任他到南京做官,以此表明和伪满洲国的势不两立。

此时的溥侗正是穷困潦倒之时,靠典当为生,于是也就答应了请求,来到南京,担任了这个闲职。

因为平时也不用正式去上班,所以溥侗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“玩”,他玩什么呢?溥侗之所以被列入“民国四公子”名单,就因为他在曲艺书法方面卓有成就。他从小就酷爱昆曲与京剧,文化素养深厚,又因他的身份,想要学习这方面的知识也不难。于是年纪轻轻,他的戏曲造诣就达到出神入化的境地,他能在一曲戏中同时扮演五个角色,且惟妙惟肖,轰动梨园。在北京时,他就曾和同为“民国四公子”之一的袁克文发起成立了票房“消夏社”,和北京的名票友一起玩票。

到了南京,溥侗自然忘不了旧业。此时的南京,最著名的戏曲名流当属甘家大院里的甘贡三,爱好戏曲的溥侗自然少不了要去结交,并在甘家大院组织了票房,梅兰芳等戏曲名流也常常光临此地。

去甘家大院串门,和大律师志趣相投成好友

王炳钧的家就在甘家对面,此

时王炳钧已是南京著名的大律师,结交了很多高层名流,和甘家又是邻居,也是常去甘家串门,于是自然而然就和溥侗结识了。

王炳钧对戏曲并不太感兴趣,也没有深入研究,但他酷爱书法和收藏,这一点和溥侗志趣相投。溥侗的书法水平也非常高,他在文艺方面可以说样样精通,琴棋书画无所不能,幼年时他曾是光绪皇帝的伴读,从小就接受这方面熏陶,加之他本身也喜欢,所以和王炳钧自然谈得来,两人经常一起切磋书法和收藏品。

由于这层关系,溥侗会邀请王炳钧做他的辩护律师也就不意外了。

王炳钧开始并不知道他昔日的好友已经身陷囹圄,在日本军队占领南京后,王炳钧弃家去了武汉、四川、香港、上海等地,从事隐蔽的抗日统一战线工作,直到抗战胜利才返回“王公馆”居住。此时,溥侗已经被国民政府列入汪伪汉奸审判者之列,身处大牢。

接到溥侗的委托,王炳钧自然不会推辞,毕竟之前两人是故交,况且溥侗此时年事已高,在担任伪满职务时,他已经60多岁,要说他能为汪伪政权效多少力也不太可能。因此王炳钧在担任溥侗的辩护人后,向国民政府请求对溥侗从宽发落。

审判在大成殿举行,经辩护溥侗从轻发落

对溥侗的审判是在朝天宫的大成殿进行,审判那天,已经7岁的王正铨也跟随父亲王炳钧来到现场,坐到了听众席上,不过当时的王正铨还小,并不了解审判的经过,很多事情还是长大后听父亲王炳钧回忆的。

而据资料记录,审判当天,溥侗因身体中风,是用藤椅抬进法庭的。当公诉人提出汪伪政府对美宣战书上有伪国民政府委员溥侗的签章,因此对他该按叛国罪论处后,溥侗是这样反驳的:对国民政府内迁,我体弱多病未能随行,深感痛心。后来蜗居上海卖字度日,并未与汪伪同流合污。至于汪伪任命我当汪伪政府委员,我疾病缠身一老翁,无力抗拒却也从未到职,我作画写字的印章在

管事那里,由他保管,宣战书所用印信盖由汪伪派来的秘书把持,我从未碰过。希望法庭核查,待查明真相再定我罪名不迟。

说完这段后,很多在场的人也纷纷点头。后来,经王炳钧的努力,溥侗也因身体等原因,被保外就医。后经审判,溥侗被判有罪,但罪不甚大,且年迈多病,又曾对国家文化有过贡献,故从轻发落,监外执行。从此,溥侗幸获自由。

晚景凄凉,靠朋友变卖字画维持生计

此后,溥侗在南京居住了一段时间。在此期间,他经常到“王公馆”作客,王正铨此时也对溥侗有了记忆,“他个子不高,年纪也很大了,满脸皱纹,和平常老人看上去没什么区别,不说没人知道他是轰动一时的‘民国四公子’,有时他进门还会和我说笑几句,逗逗我这个小孩。”不过此时的溥侗已经风烛残年,又无收入来源,因此他来这里除了和王炳钧切磋书法和收藏外,有时也是想托王炳钧帮他变卖几件藏品,维持生计。

后来,溥侗定居到上海,但他和王炳钧依然有书信来往。书信中交谈最多的内容,主要还是和字画及资费有关,比如最近收到“润资”多少钱了,还有一些藏品想交给王炳钧等。

而在其中一封信中,溥侗还提到王炳钧为自己的儿子找工作的事,得知王炳钧为“小儿谋一小事”后,溥侗“闻之不胜感激”。

也可能因此,溥侗对王炳钧一直非常尊敬,虽然他比王炳钧大23岁(王炳钧1900年生,溥侗1877年生),但也会以“弟”自居,有时连落款都是“弟溥侗”。

1952年,溥侗在上海去世,前来吊唁的大多数都是他生前的弟子,与溥侗情深的梅兰芳也冒雨前往吊唁,并苦苦恳求开棺让他见“侗五爷”最后一面。但王炳钧因有事耽搁未能前往吊唁,只能以信吊唁。

如今,王正铨手中珍藏着几封溥侗和父亲王炳钧的来往信件,还有一把溥侗送给王炳钧的折扇,上有溥侗的亲笔手书。书信和折扇上的字迹,俊逸潇洒,不拘一格,似与溥侗不羁的一生相合。